

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路办事处小八角村科学大道项目、东海路项目 和天海三期项目垃圾清运量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路办事处小八角村科学大道项目、东海路项目和天海三期项目垃圾清运量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鹤经开财磋商采购-2025-5；
- 2、项目名称：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路办事处小八角村科学大道项目、东海路项目和天海三期项目垃圾清运量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833419.55 元；
- 最高限价：833419.55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鹤经开财磋商 采购-2025-5	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路办事处 小八角村科学大道项目、东海路项 目和天海三期项目垃圾清运量项目	833419.55	833419.55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路办事处辖区内三个项目的建筑垃圾清运服务（科学大道项目建筑垃圾量 11835.7m³；东海路项目建筑垃圾量 2885.2m³；天海三期项目建筑垃圾量 24042.8m³，共计 38763.7m³）。
 - 5.2 服务要求：合格；
 - 5.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承诺书）；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当出具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其投标无效；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做入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认可；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做入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开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1月07日至2025年11月18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

方式：电子下载。

售价：不再收取电子采购文件费用。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1月1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一采购 2.0，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鹤壁市公

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 “服务指南”相关说明；

2. 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供应商，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答疑文件”（即最新的采购文件）；

3. 各潜在供应商可在获取招标文件有效时间内自行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因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4. 响应供应商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和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路办事处

地 址：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兴鹤大街与延河路交叉口科创中心

联系人：侯先生

联系方式：1835252563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向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普惠路 80 号

联系人：闫先生

联系方式：0392-21066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闫先生

电 话：0392-2106696